

证券代码:000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7

##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 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以下简称“第一期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于2021年5月19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杨晓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80人,实际出席持有人80人,代表第一期持股计划的11,746,1000份,占公司第一期持股计划总份额的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第一期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第一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障第一期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现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期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本期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根据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延长本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顺延或提前终止本期持股计划;
- (4)办理本期持股计划的份额申购事宜;
- (5)负责与本期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
- (6)办理本期持股计划的申购办理及解冻的全部事宜;
- (7)行使本期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在锁定期届满后出售公司股票并实现,将本期持股计划的现金资产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等现金管理工具;
- (8)在第一期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对计划资产进行清算或其他具体处置事宜;
- (9)制订、执行本期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增发、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债券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 (10)授权管理委员会主任在第一期持股计划清算分配前具体行使本期持股计划所持股份的股权权利(持有持有人自愿放弃的表决权等权利除外)。

(11)修订本期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章程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12)维护持有人的利益和其他权利。

本授权自公司第一期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一期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11,746,10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一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选举参与本次持股计划的持有人代表董事总裁张福刚先生,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曹燕女士、副总裁兼董秘杨晓生先生为公司第一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第一期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本期持股计划的持有人自愿放弃因参与本期持股计划而同时持有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等权利,仅保留选举权的权利,该表决权与其他权利。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与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票,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1-027

##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代表人的专项说明》,具体情况如下:

兴业证券作为公司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原委派谢俊、张俊明担任本项目保荐代表人,现因谢俊先生工作变动,辞去本项目保荐代表人职务,张俊明先生接替谢俊先生担任本项目保荐代表人,张俊明先生具备保荐代表人资格,且持有保荐代表人资格证书,具备履行保荐职责的能力和胜任能力。张俊明先生接替谢俊先生担任本项目保荐代表人,不会影响公司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顺利实施,也不会影响公司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程序。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1-028

##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30日、2021年5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7)、《关于清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股东行使股东权利,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时间: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下午14:30分

二、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云开路3号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议程:2021年5月21日14:30,会期半天;

五、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2021年5月21日9:15-15:00);

七、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云开路3号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八、会议议程:2021年5月21日14:30,会期半天;

九、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十、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2021年5月21日9:15-15:00);

十一、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云开路3号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序号	议案
1.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管理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0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0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0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0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7.0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9.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管理的议案》
20.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2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3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4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5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6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7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8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9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0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1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2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3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4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5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6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7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8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9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0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1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2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提案名称	提案内容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管理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1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5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6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7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8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1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4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3.01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表决结果:同意11,746,10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第一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期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障第一期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现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期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本期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根据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延长本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顺延或提前终止本期持股计划;
- (4)办理本期持股计划的份额申购事宜;
- (5)负责与本期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
- (6)办理本期持股计划的申购办理及解冻的全部事宜;
- (7)行使本期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在锁定期届满后出售公司股票并实现,将本期持股计划的现金资产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等现金管理工具;
- (8)在第一期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对计划资产进行清算或其他具体处置事宜;
- (9)制订、执行本期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增发、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债券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 (10)授权管理委员会主任在第一期持股计划清算分配前具体行使本期持股计划所持股份的股权权利(持有持有人自愿放弃的表决权等权利除外)。

(11)修订本期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章程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12)维护持有人的利益和其他权利。

本授权自公司第一期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一期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11,746,10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0%。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0日

四、会议记录事项

1. 登记时间:2021年5月20日上午9:00-11:30,14:00-17:00。

2. 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云开路3号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凭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办理;
- (3)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见附件2)、委托人和被委托人身份证。
- (4)异地股东以书面方式委托授权他人代为登记(信函以邮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1年5月20日17:00之前。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许雨桐、谢明; 联系电话:020-82003900; 传真号码:020-82003900; 电子邮箱:investor@hlym.com; 邮编:510330

5.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6.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 附件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

五、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33”,投票简称为“弘亚股票”。

2. 网络投票意见或选单填写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包括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作为投票依据,不得重复投票,不得弃权。投票时,如果对某项提案组的选举票数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填写候选人,则视为弃权投票,计0票。

累积投票票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候选人的选举序号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1-024

##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的股东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青岛海丝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持有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8,032,1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 根据《上市公司创业板股票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板股票减持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减持细则》”)的相关规定,基金减持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该股份总数的5%,减持期间公司股价连续3个交易日涨幅超过50%时应当暂停减持,公司在连续三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达到或超过100%时,应当暂停减持,公司在连续三个交易日累计跌幅达到或超过20%时,应当暂停减持。
3. 基金减持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减持方式等,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减持人	减持数量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基金	不超过8,032,129股	2021年5月19日至2021年5月21日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

提案名称	提案内容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1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5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6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7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8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9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10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11	选举刘凤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12	选举高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3.01	选举李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陈婉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1-030  
债券代码:128069 债券简称:华森转债

##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无否决议案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 本次会议无新增议案提交表决;
3. 本次会议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4. 本次会议(含“九”)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 本次会议(含“五”、“七”、“八”)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过半数表决权通过;
6. 本次会议(含“三”)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成都地方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地建”);
7.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8.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9日(星期三)13:40-17:00;
9.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8号);
10.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11.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12.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13.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及2021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及2021-026)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根据《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0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已经结束,符合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条件。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核查,并经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2020年度绩效考核未达到考核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5,000股,回购价格为9.27元/股,回购注销日期自2021年5月19日起开始实施。

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5,000股,回购价格为9.27元/股,回购注销日期自2021年5月19日起开始实施。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回购注销前总股本为20,000万股,回购注销后总股本为19,995万股,回购注销前总股本占公司总股本的25.00%,回购注销后总股本占公司总股本的24.99%。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1-025

##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5%的股东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收到持股5%的股东青岛海丝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具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收到持股5%的股东青岛海丝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具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减持人	减持数量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基金	不超过8,032,129股	2021年5月19日至2021年5月21日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软件 公告编号:2021-043

## 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无否决议案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 本次会议无新增议案提交表决;
3. 本次会议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4. 本次会议(含“九”)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 本次会议(含“五”、“七”、“八”)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过半数表决权通过;
6. 本次会议(含“三”)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成都地建;
7.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8.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9日(星期三)13:40-17:00;
9.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8号);
10.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11.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12.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13.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1-031  
债券代码:128069 债券简称:华森转债

##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无否决议案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 本次会议无新增议案提交表决;
3. 本次会议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4. 本次会议(含“九”)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 本次会议(含“五”、“七”、“八”)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过半数表决权通过;
6. 本次会议(含“三”)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成都地建;
7.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8.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9日(星期三)13:40-17:00;
9.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8号);
10.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11.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12.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13.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